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來函檔號 YOUR REF :
本函檔號 OUR REF : CP/C 8762/2013
電話 TELEPHONE : 3919 3670
圖文傳真 FACSIMILE : 2521 7518

立法會CB(2)638/14-15(0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LC Paper No. CB(2)638/14-15(01)
(Chinese version only)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
梁君彥議員, GBS, JP

梁議員：

建議內務委員會轄下成立 研究內地與香港特區家庭事宜的小組委員會

我們曾於2014年12月16日與"爭取子女居港權家長協會"(下稱"申訴團體")會晤，聽取他們所面對的困難，以及他們就成立上述小組委員會所提的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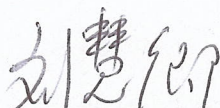
申訴團體指出，鑒於上一屆立法會在內務委員會轄下成立了研究內地及香港特區家庭事宜小組委員會，就有關事宜作出全面監察及提出建議，故能成功促使內地當局實施內地"超齡子女"赴港定居的安排等，令分隔兩地的家庭能早日團聚。

申訴團體關注到，本屆立法會未有重新成立該小組委員會，以致內地與香港特區家庭事宜欠缺有效監察，在港無依的年邁長者苦候多時仍未能與內地家人團聚，除令他們的精神飽受困擾外，亦因缺乏親人照料而百病叢生，甚至含恨而終，令民怨迭起。申訴團體認為，來港與家人團聚的內地居民可補充本港基層勞工的不足，有助推動本港經濟增長，故此，他們促請立法會再次成立上述小組委員會，以全面監察有關事宜，以及繼續檢討政府在有關方面的政策和措施。


我們充分理解申訴團體所面對的困境，以及年邁長者希望與內地家人早日在港團聚的殷切訴求。鑒於申訴團體要求全面監察和檢討的事宜涉及多個政策範疇，包括入境政策、適用於家人為香港居民的內地人士的人口政策，以及中港家庭的

福利事宜等，故此，我們現特致函閣下，建議在內務委員會轄下成立小組委員會，研究內地及香港特區家庭的事宜。

立法會議員



(劉慧卿)



(梁耀忠)

2015年1月12日